

滨海新区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职责信息表

序号	11.2
名称	开展节水农业技术和产品的试验、示范和推广
法定依据	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滨党编发（2020）28号文件
实施机构	滨海新区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种植业工作部
职责边界	无
运行流程	依据当地农业环境条件，引进、推广适合本地区的农业新品种、新技术，对推广效果及相关数据上报上级主管部门。
运行要件	无
责任事项	1、研究制定新技术、新品种引进及推广方案，确保其在当地的可行性； 2、在试验、推广过程中记录相关数据，各项指标误差不得超出规定范围； 3、对推广效果及数据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。
监督方式	监督电话：65369084（工作时间） 来信来访地址：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国泰大厦3509室